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部沿街商铺房屋征收与补偿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2025 年 2 月 26 日，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常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工程西横街站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及征求意见的公告》，因公共利益需要，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政府拟对常州市怀德中路 123 号部分房屋（即公司总部沿街商铺）实施征收。具体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政府将对公司部分房屋实施征收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02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监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总部沿街商铺〈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常州市钟楼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钟楼区住建局”）签订补偿协议，协议补偿总金额为 48,787,724.00 元。具体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签署总部沿街商铺〈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025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总部沿街商铺〈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具体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025年8月7日，公司与钟楼区住建局签订了《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并于当日将上述房屋腾空交钟楼区住建局验收、配合完成了相关审计材料的档案流转。截至2025年8月20日，公司累计收到了第一期补偿款项（补偿款的30%）14,636,317.00元。具体参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总部沿街商铺房屋征收与补偿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二、进展情况

按照《补偿协议》，公司配合完成了原房屋、土地使用权证的核减工作，并于近日收到了征收补偿款余款34,151,407.00元。

截至公告日，公司已收到总部沿街商铺房屋征收补偿款的全部款项，共计48,787,724.00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本次收到的补偿款进行会计处理，对利润的具体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银行收款凭证。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